

2-1-1 中小企业声明函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格式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北京市门头沟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2024年度环卫中心工作服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2024年度环卫中心工作服采购项目（第三包）-夏装短袖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北京华尔琪服装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3人，营业收入为352.7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85.62万元¹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（2024年度环卫中心工作服采购项目（第三包）-夏装长袖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北京华尔琪服装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3人，营业收入为352.7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85.62万元¹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3. （2024年度环卫中心工作服采购项目（第三包）-夏装裤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北京华尔琪服装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3人，营业收入为352.7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85.62万元¹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4. （2024年度环卫中心工作服采购项目（第三包）-夏帽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北京华尔琪服装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3人，营业收入为352.7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85.62万元¹，属于

(小型企业) ；

5. (2024 年度环卫中心工作服采购项目 (第三包)-春秋装)，属于(工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北京华尔琪服装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 23 人，营业收入为 352.7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85.62 万元¹，属于 (小型企业) ；

6. (2024 年度环卫中心工作服采购项目 (第三包)-春秋工帽)，属于(工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北京华尔琪服装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 23 人，营业收入为 352.7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85.62 万元¹，属于 (小型企业) ；

7. (2024 年度环卫中心工作服采购项目 (第三包)-棉马甲)，属于(工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北京华尔琪服装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 23 人，营业收入为 352.7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85.62 万元¹，属于 (小型企业) ；

8. (2024 年度环卫中心工作服采购项目 (第三包)-棉裤)，属于(工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北京华尔琪服装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 23 人，营业收入为 352.7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85.62 万元¹，属于 (小型企业) ；

9. (2024 年度环卫中心工作服采购项目 (第三包)-冬装-棉服(含棉帽))，属于(工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北京华尔琪服装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 23 人，营业收入为 352.7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85.62 万元¹，属于 (小型企业) ；

10. (2024 年度环卫中心工作服采购项目 (第三包)-雨衣+雨裤)，属于(工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北京华尔琪服装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

员23人，营业收入为352.7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85.62万元¹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11. （2024年度环卫中心工作服采购项目（第三包）-棉手套（1副）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北京华尔琪服装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3人，营业收入为352.7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85.62万元¹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12. （2024年度环卫中心工作服采购项目（第三包）-雨鞋（1双）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北京华尔琪服装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3人，营业收入为352.7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85.62万元¹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13. （2024年度环卫中心工作服采购项目（第三包）-棉鞋（1双）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北京华尔琪服装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3人，营业收入为352.7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85.62万元¹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华尔琪服装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07月02日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